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生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优质8篇)

诚信是建立在诚实守信的原则之上，对他人和自己都有着不可忽视的影响力。总结中应该注重语言的精练和结构的合理，使读者能够清晰地理解你的诚信思想和行为。以下是一些成功人士关于诚信的名言，希望可以激励大家注重诚信。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生篇一

《草房子》是一本很值得回味的书籍，曾经看似很厚的，无谓咀嚼的书，今天我却爱不释手，更希望有续集的出版，因为我想看到更多精彩的故事；看似很不起眼的小故事，经作者的串联，却给人留下了深刻的思绪——突然间觉得生活也跟着有节奏的开始了；回味生活中经历，居然暗自窃喜，原来生活中正是有那么多的插曲，才回忆起来那么的甜美，真的要感谢与我生活的所有人，以为有你，才让世界，才让我变得精彩，觉得自己在不断的成长！

想书籍中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父子师生间脉脉的真爱，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曾经在这片土地生活了几十个年头，在这几十年里，她与秦大没有白天与黑夜，没有阴天与晴天，没有炎热与寒冷，甚至没有穿衣、吃饭消解疲倦……的欲望。“用几十年的心血换来这片土，这是我们爱的结晶啊！而如今，唯一的爱——丈夫离开了，只剩下他留下的这片土地以及看到土地而勾起的那段美好的回忆，如果失去，不，绝对的不允许有人打这样的心思。”秦奶奶悲痛欲绝。

桑桑第一次见到秦奶奶，好象认识她似的叫了一声：“奶奶。”一直被人讨厌的“老太婆”，听到这样亲切的叫声，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但从她亲昵的行动中我们不难看出——她伸出手去抚摸了一下桑桑的脑袋。所有的孩子都远远的躲着她，桑桑却可以从奶奶的艾地里要来一大束的艾，好令人佩服。当桑桑发现奶奶在艾地打滚时，它居然叫桑桑保守秘密。

起先，你是自动的离开校园，寻找自己新的生活，快乐，自由，舒坦……接着，你是情不自禁——那震撼的救人举措；用拐杖哄赶进校园的鸭子，在菜园边上守着；等待时机，你终于要离开学校了，而且是一件一件，自己漫漫的搬，谁都不需要帮忙。今天，你终于奋不顾身，为学校的一个南瓜而永远的离开了……所有的人因为你的离开而伤心，而自责。

人生无处不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阅读着，品味着，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只希望真爱开满人间。

高中读后感 |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 | 好书推荐

高中读后感 |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 | 好书推荐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生篇二

我最近又读了不少书，给我印象最深的要数曹文轩伯伯的《草房子》这本书了。

这本书主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纯真无瑕的少男少女、不幸少年与厄运的勇敢抗争、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著坚守、垂暮老人在人生最后一瞬的耀眼光辉……书中描述了许多呼之欲出的人物，其中最令我敬佩的就是杜小康。

杜小康的爸爸借钱买了一条大船，去城里进了一批好货。可就在回来的途中撞船了，所有的货物都成废品。这件事情对杜小康的爸爸打击太大，他生病了，一种十分奇怪的病，站都站不起来。杜小康成了家里的顶梁柱，天天带着爸爸出去看病。因为欠下了不少债，所以杜小康无法再继续上学，家里也无法再开商店。最后，杜小康家真正成了一个空壳，没有任何钱再给杜小康的爸爸治病，他只能每天躺在床上休养。直到第二年春天，杜小康的爸爸才能站立行走。

杜小康父子俩不甘心命运的磨难，爸爸再次借了钱，买了五百只小鸭，带着杜小康去大麦地放鸭。但好景不长，当这些鸭子即将下蛋时，鸭群钻进了别人的大鱼塘，把人家的鱼苗全吃光了。鸭子被人家扣留了。来年春天，杜小康爷俩回来了，只带回了五只双黄蛋，爸爸又旧病复发了。爸爸为了还钱，不得已把用上等木材做的那扇大红门给了一位债主。曾经带给杜家人无限光彩的红门消失在了夕阳中……杜小康又一次撑起了这个家，他向桑桑借了二十元钱，进了一些货，在学校门口做起了生意，生意非常好。

经过磨难的杜小康，面容清瘦，但一双眼睛却出奇的亮，并透出一种油麻地的任何一个孩子都不可能有的早熟。他咀嚼着油麻地的任何一个孩子都不会去咀嚼的，由大芦荡给予他的那些美丽而残酷的题目。他面对生活的挫折，已经没有太大的惊慌与悲哀，而是在心中做好了今后生活的种种打算和计划。当他在学校门口泰然地做着生意时，老师们感叹着说：“日后，油麻地最有出息的孩子，也许就是杜小康！”

我们现在的生活条件很好，不必经受这样那样的磨难。对我们来说，“承担”这个词的内涵也就有了改变。我们能够“承担”的就是完成做为学生的职责，努力学习科学知识；尽可能多地帮爸爸妈妈做些家务活，让他们不为我们操劳；当在学习和生活中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时，我们要学会承担，积极面对困难，在克服困难的的过程中一步步成长。

最近，我发现妈妈头上的白发又增加了很多。我知道上了六年级就要面对小升初的煎熬，妈妈和我一样有压力。妈妈，您别担心，我会认真努力地去学习的！该我承担的，我一定能做好！您就放手让我帮您多承担一些家务，让您得到充分的休息，少长一些白发，让我的老妈永远年轻！

放手让我承担，是爸爸妈妈爱我另一种方式，能让我更快地成长，能让我走得更远。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生篇三

《草房子》是一本很厚的书，这本书是曹文轩写的，人们都说：“看曹文轩的书，要静下心来读，不然，就别想读懂这本书。”我也只好静下心来，慢慢的读，可是一这样，我干什么也都可以静下心来弄了，比如说去画画，尽管教室里那么吵，我也只是画我的画，和没听见一样。

这本书里的人物主要是桑桑、纸月、温幼菊、蒋一轮、桑桥。这一个故事里面就有很多章，而且里面的故事都很生动，让人看了这些文字，就像真的见到了那幅画面了一样，我一口气就看了书的一半，让我不明白的是，为什么这本书是这样的生动，我以前也看过这本书，那一次我却是什么也没看进去，这也太奇怪了吧，最后我终于找到了原因，是因为那一次我没有静下心来，我终于明白了，干什么都要静下心来弄，这样你才会越弄越好，要是不静下心来弄，那么你只会越弄越差的，就像画画，你静下心来，和不静下心来来的效果就不一样，静下心来的就很细致，也画的栩栩如生，而不静下心来画的却很粗糙。就这样我懂得了这个道理，之后，我不管读什么书，我都静下来慢慢的品，让自己把这一章的每一个，每一个字都弄懂，才开始读第二章。

这本书还让我学到了很多知识，我每读一章，就有一章的收获，有时，我在这章学到了做人要大方，有时我在那一章里学到了做人不可以太自私了，这些很小的知识关系到了我们

的一生，所以我们要记牢这一点，不可以忘记。啊，真让人惊叹啊，在一本书里就学到了这么多的知识，真是让人惊叹啊，我真想再把这本是读一遍，因为我再读一遍的话，我也许可以学到更多的知识。

我也推荐你看一看这本书，我也希望你喜欢这本书，反正我很喜欢这本书。

文档为doc格式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生篇四

在这个欢乐的寒假，我读了曹文轩叔叔的《草房子》。这本书令我印象十分深刻，久久不能忘记。

草房子的主人公叫桑桑，这部作品就是围绕他写的，写了他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六年中，他亲眼目睹了高傲的杜小康对命运的不屈。在其中，我感受到了杜小康和厄运抗争时的悲怆和优雅，更感受到了他对知识的渴望。

在这里面，令我感受最深的人是秦大奶奶，她总是受到学校里人的白眼，可是，最后却为了油麻地小学的一只南瓜而献出了生命。这就是秦大奶奶在生命的最后一刻所闪耀的人格光彩。

在里面，我觉得我很像里面的桑桑一样，非常的调皮，有时也会小肚鸡肠。在我上学的时候，我看见一个同学的朋友非常多，于是就很嫉妒他。他经常送些小玩具或糖果给其它小朋友，我觉得他是拿东西来收买朋友。找出他不对的地方，我也开始效仿他并“忍痛割爱”，拿出自己的零花钱和“卡片”玩具去收买他们，让其他人不要跟他玩。其实我也知道这样的友谊是建立在物质基础上的，不是真正的友谊。这和桑桑与杜小康非常像，让我懂得了做人不要小肚鸡肠。真正

的友谊是要对别人真心付出不求回报，别人也会真心对你。

读完了这本书之后，我觉得我们应该珍惜童年时光，用真情去感受身边的人和事。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生篇五

我是城里的孩子，整日在娇生惯养中度过，不了解外面的世界，甚至有一点小脾气，总爱以自我为中心。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后，我才了解到乡下孩子的生活和最纯洁的友谊。

桑桑是这个故事的主人公，他是一个调皮、善良、具有同情心的一个小男孩，他叫了许多和他年龄相仿的好朋友：文静聪明的纸月、想获得别人尊重的陆鹤、家庭富有的杜小康、年事已高、善良的秦大奶奶、撑起家庭重担的细马，个个都是勇敢的。

乡下的孩子们都很淘气，动不动就要打架，来回抛砖头，在我看来非常危险，特别随便，但是，所有的孩子都是那么纯真，那么可爱。

纯净的美。文弱、恬静、清纯、柔和的纸月，不仅学习好，而且生性善良、懂事，她是那么完美，她的一言一行，一颦一笑，都蕴含着巨大的能量，感染和改变着周围的每一个人，仿佛是真善美的化身。

陆鹤是个秃顶的孩子，常常被人戏弄，陆鹤十分苦恼，孤独，常常坐在河边偷偷的哭泣，想尽办法掩盖自己的缺陷。但他从不放弃对自己尊严的守护，勇敢的承担了学校参加汇演的秃头角色，并出色的完成了任务，让同学和老师对他刮目相看。

杜小康家曾经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活在高大阔气的红

门里，但是一夜之间，父亲病了，为了给父亲治病，他的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成绩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一起到离家很远的大芦荡里去放鸭。

杜小康，他没有自己怜悯自己，更没有让别人来怜悯他。他用稚嫩的肩头毅然地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杜小康的故事告诉我，富有的时候，不能浪费，不能高傲自大，贫穷的时候，也不要自卑，尽自己所能，克服种种困难，想尽一切办法渡过难关。

这就是人性之美散发出来的独特力量，《草房子》用这些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都不是一帆风顺的，都充满了酸甜苦辣，苦难和幸福犹如白昼和黑夜一样，永远与我们相伴，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希望，微笑着去面对。

草房子，洗涤人们身心的书本。

这是一篇，作者对文章理解深刻，走近了每个人物的内心，感受到生活的艰辛。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生篇六

《草房子》让我久久不能平静，想在这篇小说中，也学习会了成长的意义，看完草房子，不如写一篇草房子读后感纪念一下吧！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草房子高中生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这星期，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

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它包括《秃鹤》、《红

门》等故事。《秃鹤》写的是：陆鹤是个秃子，同学们都叫他秃鹤，还经常戏弄、嘲笑他，他为了报复，在全区的会操比赛上出洋相，让学校失去了荣誉，大家都不理他了，之后，在举行文艺会演时，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为学校争得了荣誉，赢得了大家的尊重。《红门》讲的是：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是村里的富户，可之后他家败落了，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可最终又失败了，于是，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最终赚到了钱。

读完这本书，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我不禁想起有一回，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大人们拾柴，我和弟弟垒灶。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我虽然想放弃，但又不想输给弟弟，于是，我跑远了一些，又仔细的找了一遍，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

当我们遇到困难时，必须不要垂头丧气，轻易放弃，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不怕困难、不怕敌人、顽强学习、坚决斗争！

曹文轩爷爷的《草房子》，就像童年一首浪漫、温暖、纯真无邪的诗。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一切美得宁静、温馨、悠远，并且永恒。

我爱《草房子》里的每一个人。我爱桑校长，他工作那样认真，爱他的工作，爱他的学校，爱他的师生们；我爱纸月，她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我爱陆鹰，他长着光光脑袋，被大家叫“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我爱细马，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到油麻地小学，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孤独、压抑，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我爱白雀，她有一副好嗓子，银铃般清脆，她不仅仅外表美，并且心灵美；我最爱是主人

公桑桑，一个淘气的，正直的，聪明的，勇敢的小男孩。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他帮细马放羊，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卖掉心爱的鸽子，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最终战胜了病魔，考上了中学。他心中有爱：爱同学，爱教师，爱父母，爱秦大奶奶，爱水月，爱妹妹……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們有许多不一样之处，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那就是：我们都有一颗童心，都向欢乐出发！

人生无处不真情！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

《草房子》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期望，微笑着去应对。让我们和桑桑一样，怀着最真的心，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欢乐向前吧！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把蚊帐做成鱼网、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并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

经常被大家笑话。可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必须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我就会成功。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假期里，我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一书。书里的人物有秃鹤、纸月、白雀、桑桑、杜小康、秦大奶奶等，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

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愣说没有路，拄着拐棍，横穿菜园，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秋天，一不留神，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自我吃也行啊，她又不自我吃，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

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为了治理学校，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到了冬天，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

之后，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在教师们的照料下，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此后，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放在陶罐里，加上明矾，把它们拌在一齐，并仔细地捣烂，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再包上麻叶，用绳扎上。过四五天，去了麻叶，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

有一次，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为了保护南瓜，秦大奶奶伸手去抓，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滑到水中。因为太老了，几经挣扎，不幸被水淹死了。

读完这本书，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爱能够化解矛盾，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回报了社会。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生篇七

我读完曹文轩所写的《草房子》后，被里面的鲜活的人物所感染，在我周围的同学中隐隐约约能够感受到这些人物的影子。这也是小说吸引我的地方。

那里面有许许多多的人物，但我最喜欢陆鹤。他有个外号叫“秃鹤”，虽然秃鹤在六年级之前，他不在意别人叫他“秃鹤”，有时还觉得还很光荣，可是，随着时光的推移，发现因为他的这个缺陷遭到同学们的戏弄和侮辱。秃鹤想到要报复他们。在一次参加会操比赛时，秃鹤认为机会来了。在比赛时，故意扔出黑帽子，结果扰乱了队形，而使学校与“第一名”的荣誉失之交臂。秃鹤是为了捍卫自我的尊严，期望得到别人的尊重，才这样做。可这并没有改变同学们对他的看法，反而使同学们厌恶他。事后，他想讨好大家，可是同学们还是不能原谅他。转折点在这儿，随后的一次文艺演出时，有一个主角没有人愿意扮演——秃头的大队长，可是他勇敢地站出来，并且表演的十分成功。这才让同学们改变了对他的看法。

一开始读，我觉得他的同学是不是太过分了？！难怪秃鹤那么悲痛，戏弄他不说，还扔了他遮丑的帽子！读到秃鹤扔“黑帽子”时，虽然这个动作比较夸张，但这是秃鹤愤怒到极点的表现。当他明白没人愿意演秃子这一主角时，他毫不犹豫地站了出来。很是让我佩服他，因为他勇敢地把自认

为最难看的一面展示给大家看，并表演地活灵活现。秃鹤的知错能改让我敬佩，哲学家莎士比亚说过：“知错能改，从不嫌迟的。”达尔文也说过：“任何改正，都是提高。”可想而知，知错能改也是好的。

我也有过知错能改的时候，记得有一次我不细心弄坏了兴趣班一个人的笔，我立马大惊失色，生怕那个人告诉我家长，于是我总想躲避他的视线。可是回家了，我想：如果跟他道歉会不会原谅我呢？于是，到下一次上课时，我主动对他道歉。结果他原谅了我。

草房子读后感高中生篇八

《草房子》的风景描写，不仅仅是美的调和剂，也是在展示一部自然的圣经，《草房子》讲述了桑桑即将离开他整个童年生活的油麻地，他回忆着他以前一个个同学，回忆着他养的白鸽，回忆着他以前生活的一点点一滴，眼中闪起了泪花。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高中草房子500字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最近，我阅读了一本使我其乐无穷的书，它的名字叫《草房子》。书中有几位性格鲜明的人使我印象深刻。调皮可爱的桑桑，清纯柔和的纸月，坚强的杜小康，执着的秦大奶奶……深处困境的杜小康，也不忘学习的重要；年纪轻轻的纸月，就背负起全家人的担子；勇敢的秦大奶奶，为救孩子而落入水中。他们的人与事都在涤荡着我的灵魂，让我为之动容！

其中最让我感动要数杜小康。杜小康原本是村子里家境最富有的小孩，一直过着丰衣足食的生活，但因他父亲生意投资的失败，一夜间负债累累，一下子从原来童真快乐的孩子变成了忧心忡忡的“思想者”。他的肩膀上，承载了太多太多不应该承受的压力。每当他看着别人有学上，过着快乐的生活。心就隐隐作痛。他渴望读书，渴望获得知识，渴望获得

以前的所有。他愁眉苦脸过，他垂头丧气过，他忧愁不安过。可他从未停下步伐，而是像勇士一样，披荆斩棘，勇敢的向前迈进。他用稚嫩的双手毅然挑起了家庭生活的重担，用柔嫩的心灵去感受种种磨难。挫折、困难使他迅速地成长，使他渐渐的领悟了人生，也让他变得更加勇敢了。他的经历让我们看到了他受挫以后的坚强。说起最爱麻油地小学的人，那无非要数秦大奶奶。

秦大奶奶是一个孤单、固执、善良的老人。她曾两次落水：第一次是为了救护一个小女孩，在床上躺了半个月；第二次是去救护学校的一个大南瓜，不幸离开了人世。她一听到小女孩的叫喊，就不假思索地跑了过去，救起小女孩。这个品质是大多数人都无法拥有的。

《草房子》就像一个磁石一样在吸引着我，它不停在敲打着我的心灵。更使我明白了里面人物的个性美。坚强面对现实的杜小康，教会我人生需要挫折与困难才能长大。慈祥的秦大奶奶，教会我要舍己为人。他们一直在指引着我未来前进的方向，使我越走越远。

小时候后我对什么书都不喜欢，但爸爸妈妈希望我爱上读书，所以总是不厌其烦的告诉我，这本是《西游记》，那本是《水浒传》……其实我除了记住这些书里的人物名字外，其他的并不喜欢。但是，有一本书除外，那就是《草房子》了。

这本书讲述了一个叫桑桑的小孩小学六年的经历。桑桑在这六年里认识了许多朋友，有好有坏，有大有小，但其中最记忆深刻的人物是秦大奶奶。

秦大奶奶原先是一个自私又可恨的坏奶奶，她不但不让出她的土地，而且经常在学校搞破坏。但自从她担任学校的管理员后，她就像变了一个人，经常做一些见义勇为的事。

之前，秦大奶奶为了守护房子，被人们抬到校外的一个新房

子里，但她没有哭泣，仍跑回自己家门前的艾地里。以后的日子里，秦大奶奶就在“被人发现在艾地里、被人抬走，又被人发现在艾地里、又被人抬走。”这样一个循环往复的过程中一日一日地度过。这难道不足以体现出秦大奶奶的各种辛酸、孤独与无奈吗？之后，秦大奶奶彻底的变了，变得十分有责任感了。大家对她的态度也变了。

作者笔下的秦大奶奶是个小人物，她有自私自利的一面，也有和蔼可亲的一面。她的骨子里有着不畏强权，坚持不懈地精神，她认准的事情就不撞南墙不回头，谁也改变不了她的决心，正因为她的这种坚持，人们才对她多了一份敬佩之情。秦大奶奶的故事告诉我们一个道理：我们身边的每个人都有好的方面和坏的方面。我们了解一个人或一事物时，不能只了解片面，而要看到它好的地方和不足的地方，要全面了解。而我们生活中很多人只看到坏的一面，却没有看到好的一面，这正如“世界上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善于发现美的眼睛”！

通过《草房子》这本书，我慢慢爱上了阅读。阅读让我收获了许多有用的知识，也明白了许多道理。

《草房子》已经伴我多时，其中我看得最多的，便是《秃鹤》这一篇了。

一看题目，秃鹤是什么，秃鹤是一种鹤吗？你们一定会这么问吧，其实，秃鹤是这一章的主人公呢，在他身上发生了什么事呢？我们一起来看看是吧：秃鹤和另一个主人公桑桑是同班同学。秃鹤本该叫陆鹤，但因为他是小秃子，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鹤。秃鹤还没上三年级时，对自己的光头没多大在意，可三年级就在意了。秃鹤开始要让别人拿东西对换，可是，后来，连碰也碰不能碰了，也不能拿东西换，谁碰了跟谁急，用自己的方法来报复曾欺负过自己的人……他们在童年多么有趣，不会因为被家长打骂而不去玩呢。

看了这篇这故事，令我想起了一篇课文，题目叫《小真的长头发》，课中也是写小真的童年的愉快想象，又十分有趣，跟《草房子》十分相似。你看，小真头发多么有趣呀，一会儿变绳子，一会儿变成钓鱼竿，一会儿变森林……想变成什么就是什么。

读曹文轩写的书总给人一种美的享受，我刚刚读完的这本《草房子》也是，每次只要一捧起《草房子》，就会吸引着我不忍释书。

《草房子》以油麻地小学一年级到六年级的老师和同学们之间发生的许多故事为主导，细细品味，自己也犹如置身于其中，与书中的人物一起感受忧伤和快乐，好像他们不是文字堆积出来的，好像就是一个一个有血有肉有生命的人和你在了一起。

书中的主人公叫桑桑，桑桑是个异想天开的男孩子，在好多人的眼里，桑桑还是个不正常的孩子。因为他会在烈日炎炎的夏天穿上爸爸的棉袄棉裤，还戴上棉帽在学校的操场上转圈，汗流的连眼睛也睁不开还不脱冬装。桑桑会把爸爸妈妈的蚊帐拿来做成鱼网打鱼，妈妈气的把桑桑床上的蚊帐拿去自己用了，然后他晚上睡觉的时候因为没有蚊帐被蚊子咬得全身是包。桑桑为了支开白三好送信给白雀，居然爬到白三家的房顶，然后把房顶上的天窗打开，想往里面撒尿，后来到底是忍住了，决定用水代替尿往白三的房子倒，做这一切居然还没让白三发现是他干的，桑桑真是天才呀，太让人哭笑不得了。

你们知道这一书名为什么叫《草房子》吗？你们可不要以为草房子就是那种茅草造成的草房子，《草房子》中的草房子可是我从没看过也从没听过的哦！“它们不是用一般的稻草或麦桔盖成的，而是从三百里外的海滩上打来的茅草盖成的。那茅草旺盛地长在海滩上，受着海风的吹拂与毫无遮挡的阳光的曝晒，一根一根地都长得很有韧性。阳光一照，闪闪发亮

如铜丝，海风一吹，竟然能发出金属般的响声……”。而麻油地上的所有的房子无一例外的全是草房子，大大小小的草房子有着不同的用处，从高处望去，那一片草房子总给人无限的遐想，无尽的视觉享受。

《草房子》的美是道不尽，说不完的，只有当你自己捧着书，才能真切地感受到书中更多的快乐，更多的忧伤，更多的有趣的生活，更多的美不胜收的美景。你想了解吗？那就赶快读读《草房子》吧！读一读这本让你爱不释手且回味无穷的书。

我看过许多书，有杨红樱的《笑猫日记》、亚米契斯的《爱的教育》、曹文轩的《草房子》、沈石溪的《狼王梦》……在这些经典作品里要说我最喜欢的，莫过于曹文轩写的长篇纯美小说——《草房子》了。

《草房子》，讲述了在乡下的一个油麻地村里一个叫桑桑的主人公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中的故事。这些故事有既催人泪下又感动人心、有的令人捧腹大笑、有的还表现了大人的纠结的情感、还有儿童的天真活泼……比如：在桑桑得了一种怪病时，故事体现出了父亲的柔情；在指月被首板仓男孩欺负时，桑桑挺身而出保护了她；秦大奶奶很爱这里的花草树木，因为一个南瓜块掉进水里了，秦大奶奶想要拿上来，但不幸坠落而亡了……这些故事在作者曹文轩那细腻的笔下栩栩如生地体现出来，让人读起来津津有味，这是我喜欢的原因。

她魔力般吸引着我——那充满欢声笑语的油麻地小学。油麻地的老师蒋一轮、温幼菊、乔桑、白雀对孩子们好像是与朋友相处，无话不说，几乎没有什么秘密藏在心中。油麻地的学生桑桑、纸月、细马、杜小康，这些乡村孩子开朗、温柔、可爱、活泼，没有人不被他们所感动。秦大奶奶、邱二爷、邱二妈、他们农民的朴实善良，震撼人心。

我不仅被他们的魅力吸引住了，还被故事的情节感动了。我

与文中的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当看到桑桑得了怪病时，我怕桑桑会死掉，便在心里默默祈祷，保佑桑桑能够度过难关。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奋不顾身地去“救油麻地小学的一个南瓜”只是一个渺小的南瓜，可秦大奶奶却把它当成人似的，跳下去拿，可惜，这么好的一个人为了一个南瓜不醒人世。我是有多么钦佩秦大奶奶的精神。

读完这本书，桑桑的调皮让我难忘，桑桑面对病魔不屈服的精神更是让我铭记于心。